

2017

1 2017

2

3

2016

2017

2016

2016

2016

[2005]120

2016

伙会议相关议案的再审议及独立意见》的签字页)。

独立意见如下:

一、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且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要求,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且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要求,同意该议案。

2017年10月26日